

徐水区基础教育高品质发展三年提升行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保定市教育创新发展大会精神，推动教育改革创新，努力实现“三年大变样、六年大改观”，推动徐水教育高品质发展，为品质生活之城筑牢教育之基，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依托创新人才教育研究会，积极对接名校、名师优质教育资源，加强学习，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将教育摆在优先发展位置，补齐徐水基础教育短板，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发展目标

到 2023 年，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进一步确立，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更加浓厚，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升，服务品质生活之城建设能力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对教育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升。

普及普惠的学前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全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6%以上，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达到 88%以上；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部学校，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跨越；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5%以上，高中教育特色化、高质量发展，双一流高校录取率逐年上升；残疾少

年儿童受教育权利得到充分保障，特殊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培树一批在全市乃至省内知名的名师、名校、名校校长，基础教育综合实力位居全市前列。

三、明确工作措施，开展八项专项行动

（一）实施教育奋进行动

在全区基础教育系统广泛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练兵”“大比武”“大开放”“大评议”活动，进一步统一思想，提振士气，凝聚人心，树立形象，一心一意谋发展，凝神聚力提质量，强化落实再起航。

（二）实施名校创建行动

依托创新人才教育研究会振兴县域教育保定实验基地，与对口帮扶我区的西安铁一中、山东杜郎口中学紧密合作，通过组建名校校长、名师工作室，采取定期交流、跟岗培训锻炼、名校校长团队挂职、骨干教师协同教研、对接效果考核等方式，重点培养我区的一批名校校长、名师，在三至六年内，整体提升对接帮扶学校的基础教育水平，优化办学理念、学校管理、校园文化、德育路径、课堂教学、队伍建设、评价体系，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将对接学校打造成市域内名校，并引领带动全区基础教育的发展和提升。

（三）实施名校校长领航行动。

1. 改革选任机制。严格落实校长任职资格制度，加大去行政化力度，对校长实行全员聘任、竞争上岗。提任学校正职的，一

一般应当具有两年以上学校副职岗位任职经历或者三年以上学校中层管理工作经历；提任学校副职的，应当具有一定的教育教学管理经验。每名校长、副校长任期一般为 3-6 年，在同一岗位连续任职一般不超过 12 年。工作特殊需要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批准后可以延长任职年限。尊重校长办学自主权，校长提名推荐副校长，自主聘任中层干部。

2. 建立激励机制。 评选表彰徐水区功勋校长、徐水区功勋教师，区政府分别给予徐水区功勋校长、徐水区功勋教师 2 万元、3000 元的一次性奖金，并颁发荣誉证书。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每年继续评选徐水区优秀乡村教师、徐水区优秀乡村教育工作者，区政府给予每人 2000 元一次性奖金，颁发奖励证书。教育部门每年评选徐水区优秀校长、徐水区优秀教师，分别颁发荣誉证书。扩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覆盖面，每年为每个区级名校长工作室、区级名师工作室分别拨付工作经费 2 万元、1 万元。将教师培训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按照不低于年度学校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教师培训经费，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3. 狠抓素质提升。 建立校长后备人才选拔制度，实施专业后备人才培养工程，推进校长专业化发展。完善学校领导人员交流制度，鼓励引导城镇学校、优质学校领导人员到乡村学校、薄弱学校任职。有组织地选派乡村学校、薄弱学校领导人员到城镇学校、优质学校、对接名校挂职锻炼，或者到校长培训实践基地跟岗学习。

（四）实施名师强基行动

完善教师补充机制。采取公开招聘、公开选聘、择优选调、特殊人才直接引进等方式积极引进高学历、高层次、高素质人才，参照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支持高校毕业生和技能人才在保定徐水区就业创业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规定（徐办字〔2021〕30号），落实优惠奖励政策，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来徐水区从教。全面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在全区中小学推行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全员聘用制改革。创新教职工聘用方式，采取聘任制每年招聘一定数量的幼儿园教师，满足学前教育发展需求。

（五）实施优化培训行动。

创新教师培训思路，推动“互联网+教育”条件下教育理念变革和教师培养模式创新，全面提高校长治校能力和教师教学水平。与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办公室对接合作，设立200万元的培训基金，在三年内合作完成对全区教师和校长的分层培训。改变教师培训模式和方式，采取校本培训、区级培训、上级培训和合作培训四种模式，采用提高与普及相结合、集中和分散相结合、理论和实训相结合、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等方式，既确保全体教师的普遍提高，又兼顾培植名优校长、教师和科研人员；进一步提高名师、名校长的专业素养和引领能力，进而带动广大校长和教师全面提升。

（六）实施科研兴教行动

1. 加强教研员队伍建设。严格教研员准入条件，新补充的教研人员必须从具备中小学一级教师及以上职称，年龄 50 周岁以下，且取得区级及以上名师、名校长、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称号的对象中遴选。分学段、按学科设置区级兼职教研员岗位，符合应聘条件者颁发聘书并给予相应补助及经费支持。聘请市内外名师名校长、学科带头人担任特聘专家。推行教研员深入学校上示范课、公开课制度，建立区级中心教研组，结合教学实际开展集中教研，研究指导一线教学改革。

2. 广泛开展教研活动。总结（2017-2020）课改三年行动计划取得的成果，组织前期优秀学校、教师课改成果总结推广活动，在课改优秀学校举行现场观摩活动，为课改优秀教师或教研组举行专题研讨活动。根据（2021-2024）新课改三年行动计划，继续开展群体评优活动和优课展示研讨活动，丰富教师研训形式和内容，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组织新课程标准研讨活动，围绕课改，每半年组织开展一次全区教师新课程标准学习研讨活动。科学、具体设置单元学习目标和课时学习目标，让目标落实具体化，让学习结果可观察、可测量、可评价。开展“一起阅读教育经典”读书活动，利用教师学思读书俱乐部等平台，确定系列主题，进行教育教学改革理论、方法的共同阅读和讨论，为进一步深化课改寻找理论支撑和思想武器。加强学科教研基地校建设，继续发挥学科教研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继续开展专项课题研究，围绕“从教走向学”的课改主题，探索校本化、

学科化解决策略。

3. 继续深化推进“三课一研”活动。用好中国教研网、录播互动系统等资源工具提升教研水平，进行主题教研、实证教研、共同体教研实验探索，建设学科中心组和兼职教研员队伍，实施教研员承包薄弱校、薄弱学科定点帮扶，从校本教研和课改推进两方面总结推广教研成果，提升课堂教学质量。

（七）实施集团化办学行动

以“扩大优质资源，缩小校际差距，促进教育公平、提升办学质量”的目标，继续实施学校办学模式改革试点工作，由徐水二中、徐水小学、师昌绪学校等优质学校托管相对薄弱的中小学，由点及面，稳步推进，创新管理机制和办学模式，逐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统筹推进区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推进城乡学校之间的合作办学，畅通校长教师交流渠道，共享教育资源。改善乡村学校办学条件，推动城乡学校在学校管理、队伍培养、教育教学、文化建设、学生互动等方面交流融合，实现城乡教育质量全面提升。

（八）实施智慧教育行动

1. 大力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到2022年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大”的发展目标，即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信息化应用水平普遍全面提高，师生信息素养普遍提高，建成区级“互联网+教育”大平台。

2. 全面推进教育信息化在教育教学中的融合创新应用。推动教育理念更新、模式变革、体系重构，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持续不断汇聚优质教学资源，完善线上教学平台资源体系建设和运行机制，提高应对重大突发事件的能力，满足教育教学需求。加强乡村学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建立联校网教共同体，推动“三个课堂”落地实施。建设区教育数据中心，依托省、市教育网建设教育信息化大平台，促进教育专网建设，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全面提升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

三、优化发展环境，健全四个体系。

(一) 加强基础建设，健全学校建设体系

2021-2023 年，全区新建、改扩建学校 34 所。

2021 年，学前教育：新建立德幼儿园，改扩建巩固庄幼儿园、北胡渠幼儿园、葛村幼儿园、北高桥幼儿园、东白亭幼儿园，新增学位 680 个。义务教育：新建日新学校，改扩建东街小学、大东张小学、徐庄小学、高林村小学、站里小学、沙口小学、高林村小学、户木小学、北上关小学、义联庄刘庄小学、遂城小学、西街小学、韩家营小学、户木中学、南留中学、大王店中学，新增学位 3890 个。高中教育：改扩建徐水区第一中学，建设教学楼。新增学位 800 个。

启动下列学校建设，学前教育：新建徐水区第三幼儿园、改扩建北下关小学校中园、小公村幼儿园、王铁庄幼儿园，新增学位 630 个。义务教育：新建徐水区第三中学，新增学位 3600 个，

改扩建户木小学。高中教育：徐水区第四中学（普通高中）建设，预计新增学位 5000 个。改扩建徐水区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建设学生餐厅及综合楼。

2022 年，学前教育：新建徐水区第四幼儿园，新增学位 540 个。义务教育：新建徐水区工业园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增学位 3600 个。高中教育：改扩建徐水区第一中学，建设学生宿舍及食堂餐厅。改扩建综合高中，建设餐厅、教学楼及风雨操场。新增学位 800 个。

2023 年，高中教育：改扩建徐水区巩固庄中学，建设教学及实验楼，新增学位 800 个。

（二）加大教育投入，健全教育奖励体系

1. 确保教育投入两个增长。财政性教育经费增幅超过全省平均增长水平。确保财政对教育拨款的增长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各学段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2. 落实高中段学校校内绩效奖励。解决高中教师超工作量问题；修订在职教职工奖励性绩效工资评价与分配方法，提高班主任津贴、寄宿制教师津贴标准等，实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3. 设立专项奖励基金。设立区长专项奖励基金，每年 300 万列入年初预算。其中“贡献奖”表彰为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作

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校长、优秀教师和团队；“创新奖”奖励在国家级竞赛取得优异成绩的优秀学生；“励志奖”奖励升入双一流高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4. 充分发挥昌旭教育基金作用。拓宽昌旭教育基金会助学、助教等渠道，适当调整基金会的业务范围（待省民政厅审批）。继续深入开展对贫困家庭学生、学习成绩优异的困难学生的资助，奖励对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困难教师，以及为促进办学条件的改善提升，支持对教育事业科学健康发展有益的公益活动，强化对教育事业做出贡献的优秀校长、教师、团队以及在国家、省级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等进行专项奖励。

（三）落实尊师重教行动，健全教师荣誉待遇体系

1. 完善教师荣誉制度。健全教师荣誉表彰体系，采取召开“教师节”表彰大会，开展评选表彰优秀教师、师德标兵等系列活动，营造尊师重教氛围。将每年9月定为师德师风建设月，通过现场采访、师德报告等方式，集中展示优秀教师风采。组织开展教师光荣退休欢送会，分享老教师职业幸福，激励青年教师终身奉献教育事业。为教学满30周年的退休教师颁发终身从教“烛光杯”，鼓励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

2. 努力提高教师待遇。完善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有效体现教师工作量和绩效，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提高学校高级职称岗位比例设置，做到职称即评即聘。每年对在职教师进行一次免费健康体检。继续推进教职工综合保障险投保工作，

投保经费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

3. 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氛围有关要求，集中整治中小学及教师承担的与教书育人无关的不合理工作负担问题，大幅减少各类检查、评估、评价，严禁给教师下派、摊派与教育教学科研无关的社会性事务，为学校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让中小学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

（四）规范学校发展，健全教育管理体系

1. 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要求，强化民办义务教育规范管理，合理控制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营造良好教育生态。督促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将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入学校章程，坚持办学的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治校有机统一。保障民办教育与公办教育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建立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常态化监督机制，做到与公办学校同身份、同部署、同要求、同标准、同检查。加强对民办义务教育学校财务行为全流程监管，落实非营利性法定要求。

2. 实施义务教育减负提质工程。进一步规范学校办学行为，认真抓好中小学生学习作业、睡眠、手机、课外读物、体质健康等“五项管理”工作的落实，规范组织考试。严格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提升课堂教学质量，丰富课后服务供给，大力加强社团建设，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

展和健康成长。

3. 实施中小学免费课后服务工程。切实从做好人民群众关心的民生工程角度出发，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充分借鉴小学课后服务已取得的工作经验，全区所有义务教育段学校“一校一案”做好课后服务工作，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补习辅导与答疑，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围绕帮助学生培养兴趣、发展特长、开拓视野、增强实践，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落实“按照不高于当地绩效工资指导线的1.1倍核定学校绩效工资总量，增加部分用于课后服务学校教职工的补助”要求，建立义务段学校校内课后服务经费保障长效机制。

四、强化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徐水区基础教育高品质发展三年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教育、财政、编办、人社、发改、住建、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信、行政审批等部门为成员单位，负责协调解决全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二）明确责任分工

区委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在发展规划、资金投入、公共资源配置等方面优先保障支持，切实抓好教育民生工程。认真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

长观、选人用人观，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区。

（三）落实经费保障

坚持把基础教育作为财政保障的重中之重，进一步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加大对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教育信息化等方面的支持力度。

（四）注重宣传引导

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成功经验和教书育人先进典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构建政府、社会、学校、家庭四位一体的家校联动、协同育人机制。

（五）强化督导问责

将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纳入对乡镇政府督导评估内容。注重教育督导和评价监测结果的运用，对履职不力的乡镇和学校强化问责、限期整改；对履职成效明显、实绩突出的乡镇和学校给予表彰奖励。

2021年9月9日